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建军先生主持，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峰先生、财务总监王永红先生和董事会秘书祝建霞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由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考核不达标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等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回

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法、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2年2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019号公告。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859名激励对象（暂缓授予1人本次不符合解锁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在对应的限售期内的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等考核结果满足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我们同意公司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2年2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020号公告。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第一期事业合伙人计划的议案》；

本次提前终止第一期事业合伙人计划，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会办理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办理本次事业合伙人计划提前终止的事项，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因此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计划终止事宜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提前终止第一期事业合伙人计划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2年2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021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